关于准予上海浦东新区北极星培训中心终止办学的批复

公告

作者：管理-成教协会

发布于：01-03

浦教职成[2017]18号上海浦东新区北极星培训中心：你中心《上海浦东新区北极星培训中心关于终止办学的申请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八章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准予上海浦东新区北极星培训中心终止办学。接此批复后，你中心应向相关部门办理注销登记手续。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

2017年12月27日